

#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作为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拟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购买协议》（*SHARE PURCHASE AGREEMENT*）相关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

经审查，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资源控制能力、后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增强上市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和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同意公司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徐泓      魏俊浩      单润泽

2018年6月21日